

政府總部
勞工及福利局
香港金鐘添美道
政府總部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Tim Mei Avenue
Admiralty,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LWB/POV 2/5110/14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3826
傳真號碼 Fax No.: 2523 1973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秘書
林偉怡女士

林女士：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2021年6月21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於 2021 年 6 月 21 日的會議討論「2019 年香港貧窮情況分析」。委員要求政府就項目提供補充資料。經諮詢公務員事務局後，現回覆如下：

創造職位計劃

根據公務員事務局提供的資料，為紓緩因疫情及抗疫措施導致的失業情況，政府在 2020 年於「防疫抗疫基金」預留 66 億元，在兩年內為不同技能及學歷的人士，於公營及私營機構開設約 30 000 個有時限職位。有鑑於失業率持續高企，政府於 2021 年 2 月在 2021-22 財政年度《政府財政預算案》宣布再撥款 66 億元，額外開設約 30 000 個有時限職位。兩輪創造職位計劃將為本地勞工市場共創造約 60 000 個有時限職位。

兩輪創造職位計劃迄今已創造超過 50 000 個職位，而已入職的職位已超過 29 000 個。公務員事務局會繼續協調統籌各相關決策局和政府部門的工作，務求盡快落實 60 000 個有時限職位的設立，一方面紓緩現時的失業情況，另一方面創造有利條件令勞工市場在疫情過去後能迅速廣泛恢復，回復香港經濟的動力。公

務員事務局並沒有備存在創造職位計劃下獲聘的僱員的性別和族裔資料。

長者生活津貼

行政長官於 2020 年 1 月提出合併普通長者生活津貼和高額長者生活津貼的建議，並劃一採取高額津貼的金額，及放寬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上限。行政長官其後在《2020 年施政報告附篇》中宣布，鑑於上述長者生活津貼優化措施涉及龐大的財政影響，政府須再評估落實有關措施的時間。

優化措施的扶貧成效取決於一系列因素，例如不同宏觀經濟情境下長者的資產價值及相對貧窮線門檻的可能轉變，從而影響到受惠於長者生活津貼的人數及脫貧的人數，因此難以就措施的扶貧效果作準確估計。作為背景資料，按《2019 年香港貧窮情況報告》，現行的長者生活津貼已降低整體貧窮率達 2.2 個百分點，令約 15 萬人脫貧，而長者貧窮率的減幅約為 8.4 個百分點。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協助經濟上無法自給自足的人士及家庭應付基本生活需要。因應疫情的影響，政府在綜援計劃下限時豁免計算身體健全申請人的保險計劃現金價值為資產。具體而言，身體健全申請人在安排生效的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的六個月內提出的綜援申請，所有屬其擁有的保險計劃，不論其現金價值高低，在一年的豁免期間，一概不會被計入資產審查範圍。在過去一年多，綜援的失業個案數目顯著上升。2021 年 5 月底的綜援失業個案為 19 673 宗，較 2020 年初增加約 56%。由此可見，綜援計劃能繼續有效發揮其安全網作用，幫助有短暫經濟困難的失業人士。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周健聰) 代行

2021 年 7 月 16 日

副本抄送：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政務司司長私人辦公室
社會福利署署長

(經辦人：林碧霞女士)
(經辦人：林凱溢先生)
(經辦人：劉彩霞女士)